

中国气象学会文件

中气会发〔2018〕17号

中国气象学会关于开展第十届全国 气象科普评奖活动的通知

各省（区、市）气象学会，计划单列市气象学会，气象科学普及工作委员会各委员：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科技三会”上的重要讲话，“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是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进一步促进和加强气象科普工作，奖励和表彰在气象科普工作中做出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推动与繁荣气象科普创作，将更多更好的气象科普精品奉献给社会，我会将在 2018 年组织开展第十届全国气象科普评奖活动。现将有关评奖工作事项通知如

下：

一、奖项说明

(一) 综合类

1. 全国气象科普工作先进集体

推荐范围：为气象科普事业做出突出成绩和贡献的各级气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有关单位、全国气象科普教育基地、有关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高新技术企业等气象行业相关各单位。

推荐条件：重视气象科普事业，注重气象科普志愿者队伍建设、科普优质资源创作、科普传播渠道建设、科普交流平台搭建、科普活动品牌建设等，具有较好的气象科普工作保障条件，有组织、有计划地连续开展气象科普工作三年以上。（按行政区域分配推荐名额，包括区域内各有关单位，下同。推荐名额分配见附件 1，推荐表见附件 2）。

2. 全国气象科普工作先进工作者

推荐范围：为气象科普事业做出突出成绩和贡献的科普管理者和专兼职科普工作人员或志愿者。

推荐条件：热爱气象科普事业，在气象科普工作中发挥模范作用，在气象科普创作、科普活动策划、科普宣传、科普教育、科普讲演、科普解说、科普研究等领域贡献突出，连续从事气象科普工作三年以上。（推荐名额分配见附件 1，推荐表见附件 3）。

(二) 校园类

1. 校园气象科普优秀校长

推荐范围：学校校长

推荐条件：热心校园气象科普工作，担任学校校长2年以上，积极组织校内教师和学生开展气象科普活动、气象科普资源建设等，为提高青少年气象科学素养做出重要贡献的学校校长（推荐表见附件4）。

2. 校园气象科普优秀资源包

推荐范围：适合开展校园气象科普活动的科普资源包。

推荐条件：包括活动从策划到总结全套的科普资源，需满足普及气象科学知识、气象科普成效显著、可复制可利用性强等特点。各省（区市）气象学会推荐的科普资源包不超过5个（推荐表见附件5）。

（三）全国优秀气象科普自媒体

自媒体推荐分为微博和微信两类，每个省（区市）气象学会推荐数量不超过5个。同时，每个单位或个人的自媒体奖项仅限一个，微博与微信不同时推荐。

推荐范围：包括气象行业相关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学校、社会组织及个人运营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微博和微信公众号。

推荐条件：

- (1) 围绕公众关心的热点，科学准确地传播气象科学知识；
- (2) 2016年以来具有一定影响力的自媒体账号，粉丝或阅读量较多；
- (3) 具备传播气象科学知识的条件及优势，有专门的团队运营（推荐表见附件6）；

(四) 作品类（全国优秀气象科普作品）

推荐范围：

【图书类】正式出版的气象科普书籍。

【图文类】包括科普文章、挂图、海报、系列漫画作品等。

【音视频类】科普影视片、系列片限报其中三集、动漫作品、科普游戏、科普音频等。

【课件类】包括某一主题、某一系列科普知识等全套课件。

【科普宣传品类】包括气象科普设备、展品、科普实验套装、科普纪念品等。

推荐条件：

(1) 2014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期间创作的气象科普原创作品。具有较高的科学性和艺术性。

(2) 体现多种媒体形式的融合、科学与艺术的融合、以及传播渠道的融合，能够催生和扶植更多优秀气象科普作品，加强公众对科学的正确理解。

(3) 各省级学会推荐优秀科普作品总数不超过7项，计划单列市学会推荐总数不超过5项，本会科普工作委员会委员可直接推荐1项。（推荐表见附件7）

作品类奖项设置：

全国气象科普优秀作品设一、二、三等奖，可空缺。

二、推荐程序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学会、计划单列市气象学会、本会

科普工作委员会委员负责按分配名额组织择优推荐相应奖项。要本着实事求是和好中选优的原则，注意兼顾区域内气象行业各有关单位，认真做好初评工作。按照名额分配和通知要求，分别填写推荐表（见附件 2、3、4、5、6、7），盖章后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报送材料

- 1.各单位按要求认真填写推荐表，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奖励情况等）一并附上。
- 2.请务必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将推荐材料电子版以 word 和加盖单位公章的 PDF 版发送至指定邮箱，图书类一套五份邮寄至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中国气象学会科普部，逾期将不予受理。
- 3.相关材料恕不退还，请自留备份。

四、推荐须知

1. 推荐作品内容健康，积极向上。
2. 推荐单位或个人需拥有推荐作品的著作权，并获得参赛作品中所包含人物肖像权使用许可和其它必要的许可，同时须保证上传的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益，否则由获奖单位或个人承担所有责任。
3. 作品被推荐时，表明拥有著作权的单位或个人已授权中国气象学会拥有该作品在其著作权有效期内的使用权。
4. 任何人发现本次活动推荐的优秀单位、个人、自媒体和作品有虚假、侵权等嫌疑，请及时与我会联系。

五、评审与表彰

推荐工作完成后，本会秘书处将组织科普专家及气象科学普及工作委员会专家进行评审，获奖名单经本会常务理事会批准后进行公示，予以表彰。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小燕、张伟民

联系电话：010-68406932，68409995

邮箱：jxy@cms1924.org

- 附件：
1. 全国气象科普工作先进集体（工作者）推荐名额分配表
 2. 全国气象科普工作先进集体推荐表
 3. 全国气象科普工作先进工作者推荐表
 4. 校园气象科普优秀校长推荐表
 5. 校园气象科普优秀资源包推荐表
 6. 全国优秀气象科普自媒体推荐表
 7. 全国优秀气象科普作品推荐表

